

6.7 自己與隨行配偶／子女是否需要申請暫住證？

在領取了就業證後，在內地就業的港澳人員與隨行配偶／子女還要辦理暫住手續。

被批准在內地就業的港澳人員憑就業證及入境證件就可到居住地所屬的公安派出所進行暫住申請登記。申請人可根據就業勞動合同的期限及自己實際需要居住停留的時間，填寫《境外人員臨時住宿登記表》（一式三份）申報，經批准後，可保留一份備查。